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3年第1季度报告

2013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04月22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中证消费服务指数(LOF)(场内简称：国投消费)	
基金主代码	161213	
交易代码	前端：161213	后端：161215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2月1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0,342,013.92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被动的指数化投资管理，实现对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采用完全复制标的指数的方法跟踪标的指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p> <p>当预期指数成份股或权重调整和成份股将发生分红、配股、增发等行为时，或者因市场因素影响或法律法规限制等特殊情况下导致基金无法有效复制和跟踪标的指数时，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基金的投资</p>	

	组合进行适当调整，并可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辅以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工具进行投资管理，以有效控制基金的跟踪误差。 本基金力求将基金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年化跟踪误差控制在4%以内，日跟踪偏离度绝对值的平均值控制在0.35%以内。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3年01月01日-2013年0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755,356.52
2.本期利润	21,288,542.1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7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61,878,129.2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2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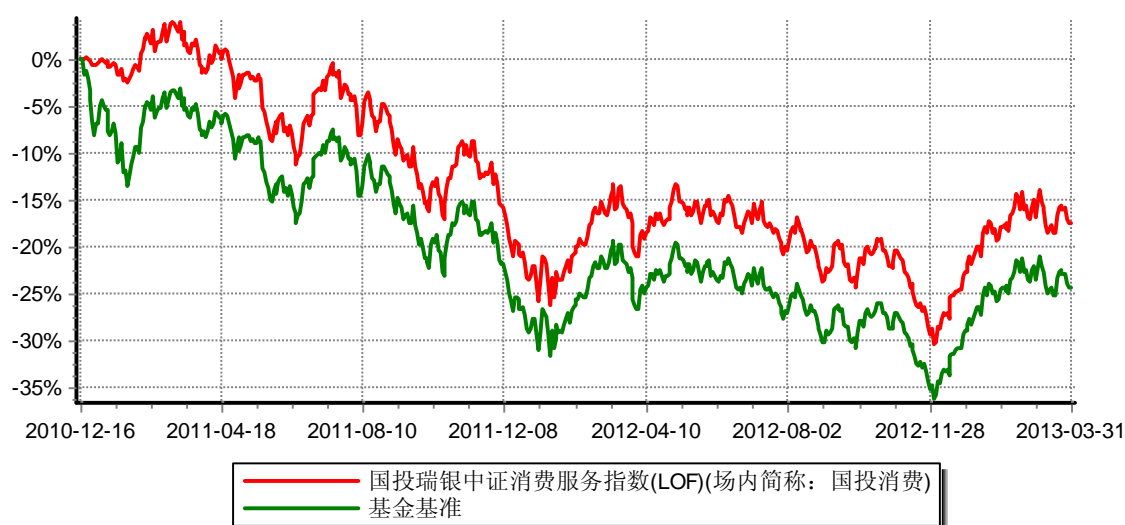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	①-③	②-④

		准差②	收益率 ③	收益率 标准差 ④		
过去三个月	4.57%	1.18%	4.71%	1.16%	-0.14%	0.02%

注：1、本基金是以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为标的指数的被动式、指数型基金，故以95%×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作为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94.95%，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现金和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5.2%，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倪文昊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2年10月09日	—	8	中国籍，管理学学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平安证券、国泰君安证券；2009年7月加入国投瑞

					银。曾任国投瑞银核心企业基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	--	--	--	--	----------------------------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后正式对外公告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在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1季度，A股呈现冲高回落走势。年初，基于相对宽松的流动性环境以及春节前经济复苏力度无法证伪的特殊时点，A股市场延续去年底的上升势头，行业轮动明显，投资热点从早周期的房地产、汽车、家电，逐步过渡到中游投资品乃至上游周期品；年后，证券市场对于政策收缩的担忧不断抬升：海外，投资者担心美联储提前结束QE，从而引发商品市场持续大幅调整并推动美元指数走强；国内，央行货币政策执行报告转向对于未来通胀压力的关注，并且在节后重启正回购来调整投资者预期；而至目前，市场对于经济复苏强度的判断日渐转弱，2013年流动性最宽松的阶段已经过去渐成市场共识。市场结构上看，以中小市值股票为主的医药、TMT及家电等行业表现居前；强周期行业有色、煤炭，及行业负面因素集中爆发的地产、食品饮料等跌幅较大。

基金投资操作上，作为指数基金，投资操作以严格控制跟踪误差为主，积极应对成

分股调整、成分股替代停牌机会成本，同时也密切关注基金申购赎回及市场出现的结构性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824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71%，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越业绩基准收益率-0.14%。主要原因在于，受基金规模变动影响，基金股票仓位偏离基准，导致业绩出现一定差异。报告期内，日均跟踪误差为0.07%，年化跟踪误差为1.07%，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跟踪误差不超过0.35%以及4.0%的限制。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3年2季度，我们认为，结合经济回升的趋势来看，二季度宏观经济大概率维持弱复苏。货币信贷累计增速仍然保持高位，通胀预计在二季度还不会成为风险，基建和房地产投资上半年将延续走高，海外需求有望保持稳步回升。由于房地产和影子银行清理升级，房地产和投资中期可能冲高回落。我们认为，二季度A股市场仍存在结构性机会，但以医药和TMT为代表的中小市值股票，因涨幅过大而蕴含的回调风险值得重视。

本基金投资的食物饮料、医药、品牌消费、商贸零售、可选消费等行业基本面大趋势较好，在经济增速放缓的过程中，有望呈现明确的防御属性，未来中长期表现值得期待。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38,532,831.42	94.80
	其中：股票	438,532,831.42	94.80
2	固定收益投资	1,324.60	0.00
	其中：债券	1,324.60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	—	—

	融资产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021,903.34	5.19
6	其他各项资产	53,499.41	0.01
7	合计	462,609,558.7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531,450.75	2.28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3,008,179.64	61.2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29,742.47	0.22
E	建筑业	4,863,903.86	1.05
F	批发和零售业	35,350,314.67	7.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875,953.97	7.9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4,986,943.60	7.57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9,988,342.08	2.1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90,588.04	0.3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967,909.61	2.59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239,502.73	1.78
S	综合	—	—
	合计	438,532,831.42	94.95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08,466	18,315,568.76	3.97
2	000651	格力电器	599,318	17,122,515.26	3.71
3	600104	上汽集团	862,377	12,763,179.60	2.76
4	600887	伊利股份	391,716	12,409,562.88	2.69
5	601006	大秦铁路	1,375,893	10,250,402.85	2.22
6	000538	云南白药	95,676	8,180,298.00	1.77
7	600050	中国联通	2,210,700	7,803,771.00	1.69
8	002024	苏宁云商	1,158,107	7,377,141.59	1.60
9	002038	双鹭药业	117,401	7,337,562.50	1.59
10	000423	东阿阿胶	140,101	7,299,262.10	1.58

5.3.2 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1,324.60	0.00

8	其他	—	—
9	合计	1,324.60	0.0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22	同仁转债	10	1,324.60	0.0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资产。

5.8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包括"贵州茅台"108,466股，市值1,832万元，占基金资产净值3.97%；根据贵州茅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2月23日公告，由于该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茅台酒销售有限公司"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收到贵州省物价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并对该公司进行了罚款处理。基金管理人认为，本处罚有利于该公司改进销售工作管理，处罚对公司经营活动没有产生实质性影响，未改变公司基本面，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严格执行了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投资决策程序。

除上述情况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属于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3,637.2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985.04

5	应收申购款	14,877.0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3,499.41

5.9.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9.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9.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9.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9.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本期末投资托管行股票、未投资控股股东主承销的证券，未从二级市场主动投资分离交易可转债附送的权证，投资流通受限证券未违反相关法规或本基金管理公司的规定。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79,814,948.0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44,768.2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0,817,702.42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0,342,013.92

§ 7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自2013年2月21日起包爱丽女士转任公司副总经理，不再担任督察长，由刘凯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3年2月23日；自2013年3月29日起路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由王书鹏先生接任，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2013年3月30日。

2、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自2013年3月6日起开通本基金的支付宝基金专户的直销网上

交易和费率优惠业务，指定媒体公告时间为 2013 年 3 月 6 日。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核准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批复》
（证监许可[2010]1279号）

《关于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备案确认的函》（基金部函[2010]758号）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

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的信息公告原文

国投瑞银中证下游消费与服务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原文

8.2 存放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存放网址：<http://www.ubssdic.com>

8.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咨询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二日